附件1：

**申请培养博士学位**

**研究生导师简况表**

单 位 名 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 位 代 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学科、专业代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学科、专业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系、教 研 室或

所、研 究 室：\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申 请 人 姓 名、

技 术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制表

年 月 日 填

**填 表 说 明**

一、填写的内容必须实事求是，字迹要端正、清楚。

二、本表应由指导教师本人填写。

三、封面上“单位代码”按照国家教委高校学生司1992年6月编发的《全国研究生招生单位代码及通讯录》中的单位代码填写。“学科、专业名称”及其“代码”按照《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

四、 “主要经历”中的“任职”是指当时本人担任的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和行政职务。

五、Ⅱ─1栏目，应填写指导教师本人在科研和培养研究生工作中，较长期从事的相对稳定并富有成果的主要研究方向，以及在这些研究生方向上与同行相比所具有的特色和所处的学术地位，主要研究内容和成果水平，对当前与长远的社会、经济、科学及文化发展的作用和意义。文字要简明扼要，不得超过1500字。

六、Ⅱ─2栏目，应选择在国内外著名学术刊物上发表的论文和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及获奖的项目填写，不必全部罗列。本人和其他人联名发表的成果，须在“备注”栏中将成果公布时的署名按原次填写。

七、Ⅱ─3栏目，选择本人最有代表性的若干项（限5项以内）科研成果，着重介绍本人自己进行的工作内容，可以是论文摘要、专著简介、获奖项目简介等，每项简介限一页。

八、Ⅲ─4栏目，应填写指导教师主持下的学术队伍的人员情况，不包括担任研究生课和基础课的教学人员。

九、Ⅲ─5栏目应选择在国内外著名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和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或获奖的硕士论文及其成果填写。

十、除已注明的栏目外，一律不得另加附页。

十一、本表复制（复印）时，必须保持原格式不变，纸张限用A4规格，装订要整齐。

**一、个人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工资级别 |  | 定职时间 |  | 党派 |  |
| 行政职务 |  | 学科专长 |  |
| 电子信箱 |  | 联系电话 |  |
| 参加何学术团体、任何职务 |  |
| 最后学历（包括毕业时间、学校、系科、学位） | 国内： |
| 国外： |
| 外语程度 |  |
| **主 要 经 历** |
| 自何年月 | 自何年月 | 工作部门 | 任职 |
|  |  |  |  |

**二、本人科学研究工作情况**

|  |
| --- |
| **Ⅱ—1 本人从事的主要研究方向及其特点和意义** |

注：本页栏目内容填写不下的，可另加附页。

|  |
| --- |
| **Ⅱ—2 五年以来本人主要科研成果目录（包括论文、专著、统编教材、发明创造等）** |
| 序号 | 名称 | 时间 | 成果鉴定、颁奖与采用部门或发表刊物与出版单位 | 备注 |
|  |  |  |  |  |

注：本页栏目内容填写不下的，可另加附页。

|  |
| --- |
| **Ⅱ—3 五年以来，本人代表性的科研成果简介（包括著作、论文摘要，获得省、部级以上奖或通过省、部级以上鉴定的成果介绍和社会评价等）** |
| 名称 |  | 完成时间 |  |
|  |

注：本页栏目内容填写不下的，可另加附页。

|  |
| --- |
| **Ⅱ—4 本人目前进行科学研究的情况** |
| 项目、课题名称（下达编号） | 项目来源、属何种项目 | 起讫时间 | 经费（万元） | 本人承担的任务 | 进展情况有无成果 |
|  |  |  |  |  |  |

注：本页栏目内容填写不下的，可另加附页。

**Ⅲ 指导研究生情况**

|  |
| --- |
| **Ⅲ—1 本人指导硕士研究生情况** |
| 入学年月 | 研究方向 | 人数 | 获得学位人数 | 研究生姓名及所在单位 |
|  |  |  |  |  |
| **Ⅲ—2 本人在国内外协助指导博士研究生情况** |
| 时间 | 协助指导的博士生的研究方向 | 人数 | 国别、学校 | 研究生姓名及所在单位 |
|  |  |  |  |  |
| **Ⅲ—3 本人主讲的研究生课程** |
| 时间 | 课程名称 | 课时 | 授课对象 |
|  |  |  |  |
| **Ⅲ—4 协助本人指导博士研究生的主要人员情况** |
| 姓名 | 专业技术职务 | 担任工作 |
|  |  |  |
| **Ⅲ—5 本人指导的优秀硕士论文成果发表与鉴定、采用情况** |
| 研究生姓名 | 论文题目 | 发表、鉴定、采用单位刊物及时间 | 获奖、鉴定、采用情况及社会评价内容简介 |
|  |  |  |  |
| **基层单位学位学术委员会审核意见：**负责人（签字）： （公章）日期： |
| **博士授予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意见：** 主席（签字）： （公章）日期：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负责人（签字）： （公章）日期： |

附件2：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申报博士生导师资格**

**同行专家（外单位）推荐表（1）**

|  |
| --- |
| **博士生导师的基本条件**1.热爱研究生教育事业，熟悉国家有关研究生教育的政策法规，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具有高尚的科学道德，严谨的治学态度。2.具有正高职称，未达退休年龄，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院士不受年龄和学位的限制。3.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科研工作经验，其学术水平在国内应居本学科的前列。能及时掌握本学科的前沿领域及发展趋势，能独立提出及从事创造性的研究工作。近5年来科研成果显著，在国内外核心刊物上发表文章至少5篇，其中作为第一作者的至少有3篇。科技成果或发明创造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二等奖以上（排序前3名）或出版了较高水平专著、教材的，要求在国内外核心刊物上发表论文3篇以上。4.目前所从事的研究方向特色突出，优势明显，有重要的理论意义或实际应用价值，承担有国家或省部级科研项目或其它有重要价值的项目，有培养博士生所需要的科研经费（近三年年均可供培养用的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5.已完整培养过一届硕士生或参加过博士生指导小组工作并完整地协助培养过一届博士生，培养质量较好，能承担研究生的教学任务。6.有协助本人指导博士生的学术队伍，其中副高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人员至少1人。 |

附件3：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申报博士生导师资格**

**同行专家（外单位）推荐表（2）**

|  |
| --- |
| 外单位同行专家（有培养博士生经验）的推荐意见：单位：职称： 是否博士生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